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收到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张晖女士的辞职报告。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晖	职工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4 月 28 日	个人原因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晖女士所负责工作已做好交接；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已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让股东知悉的事宜。

张晖女士任职期间忠实勤勉履职、恪尽职守，积极推动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对张晖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选举职工董事、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

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海昕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

届董事会届满止。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孙海昕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同意聘任张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

孙海昕女士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公司董事任职条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

张浩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条件，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31-68889038

传真号码：0531-68889001

电子邮箱：ztsdb@zts.com.cn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特此公告。

附件：孙海昕女士、张浩先生简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孙海昕女士简历

孙海昕，女，汉族，197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展业证券营业部财务部经理、证券总部财务部副经理，公司计划财务总部副总经理，登记结算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委员、执行总监、工会副主席、运营中心总经理，兼任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6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

张浩先生简历

张浩，男，汉族，1977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曾任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综合部（党委办公室）部长（主任）、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巨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山东省国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常委，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